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其他__國際會議）

第八屆亞洲犯罪學年會報告

服務機關：國立中正大學

姓名職稱：許華孚（教授兼系主任）、馬躍中（副教授）

派赴國家：中國大陸

出國期間：2016 年 6 月 16－20 日

報告日期：2016 年 7 月 7 日

摘要

2016 年亞洲犯罪學年會 2016 於 6 月 17-19 日在北京友誼賓館舉行，天津市法學會犯罪學分會和中國犯罪學會共同承辦此次論壇。本屆年會的主題是「全球化視角下的犯罪防控」（Crime prevention and control under the perspective of Globalization）。亞洲犯罪學會已經進行八屆，成為亞洲乃至於紐澳地區最重要的犯罪學學會，每年的年會，除了吸引全世界最重要的犯罪學大師及各國的犯罪學者進行發表以及參與會議。

許華孚教授參與這第八屆亞洲犯罪學發表的主題乃是「臺灣的性犯罪者之社區處遇 The community-based treatment of sexual offenders in Taiwan」，而馬躍中副教授參與這屆亞洲犯罪學年會之目的之一乃是將過去一年科技部之研究計畫成果：「累犯實體與程序相關問題之研究」（104-2410-H-194-047-）進行發表及與國際學者進行交流。其次藉由世界級的犯罪學大師的最新進的研究與成果，瞭解犯罪學理論的最新發展，並且可以與大師們直接交流。

目次

壹、目的.....	4
貳、過程.....	5
參、參與心得	7
肆、建議事項	7
伍、攜回資料名稱及內容.....	8
陸、相關照片	8

壹、目的

2016 年亞洲犯罪學年會 2016 於 6 月 17-19 日在北京友誼賓館舉行，天津市法學會犯罪學分會和中國犯罪學會共同承辦此次論壇。本屆年會的主題是「全球化視角下的犯罪防控」（Crime prevention and control under the perspective of Globalization）。亞洲犯罪學會已經進行八屆，成為亞洲乃至於紐澳地區最重要的犯罪學學會，每年的年會，除了吸引全世界最重要的犯罪學大師及各國的犯罪學者進行發表以及參與會議。

馬躍中副教授參與這屆亞洲犯罪學年會之目的之一乃是將過去一年臺灣科技部之研究計畫成果：「累犯實體與程序相關問題之研究」(104-2410-H-194-047-)進行發表及與國際學者進行交流。而許華孚教授參與這第八屆亞洲犯罪學發表的主題乃是「臺灣的性犯罪者之社區處遇 The community-based treatment of sexual offenders in Taiwan」，以根據刑法 91 之 1 條與性侵害防制條例第 20 條規定，以醫療評估、風險管理和科技監控等等措施，來呈現台灣之性犯罪者之社區處遇，其次藉由世界級的犯罪學大師的最新進的研究與成果，瞭解犯罪學理論的最新發展，並且可以與大師們直接交流。

本次研討會在國立中正大學的贊助下，來到北京參加第 8 屆北京犯罪學會議，本次會議於 6 月 17 日下午 2 點，於北京友誼賓館「貴賓樓」辦理會議報到及註冊並隨及開理事會會議。會議來到第二天，會議邀請到國際上幾位著名的犯罪及刑事司法大師進行「特邀演講」，第一位是修復式司法大師 John Braithwaite 進行演講，題目為：「亞洲的修復式司法：在法學形式主義以及修復式者之歷史衝突及不斷提升之挑戰。」(Restorative Justice in Asia: Rising to the Challenge of Historical Contests between Legal Formalists and Restorativists) Braithwaite 從歷史的角度重闡釋修復式司法，舉出過去東西方哲學家如亞里斯多德、西塞羅、孔子以及孫逸仙等哲學家，事實上已存在修復式司法的概念。其內涵應隨著時代演進而有

所不同，並指出修復式司法不僅是存在於法律要件也可作為法理解釋。

第二位邀請到前亞洲犯罪學會理事長，劉建宏教授進行演講，題目：「亞洲犯罪學：現今地位、挑戰、策略以及未來方向」(Asian Criminology: Current Status, Challenges, Strategies, and Future Direction)。劉博士提出了現在犯罪學研究是以西方的理論和研究方法為主流，在過程中先學習西方犯罪學理論，其次，再用西方的犯罪學理論解釋亞洲的犯罪現象，最後建立屬於亞洲的本土型犯罪學研究。

接下來由日本刑法大師宮澤節生教授，現為青山學院大學教授、神戶大學名譽教授，2015 年獲得美國法社會學國際獎，題目：「亞洲犯罪學在亞洲以外之發展：五年後再重訪這個議題」(Place of Asia in Criminology Outside Asia: Revisiting the Question Five Years Later)。宮澤教授在五年前（2010 年）在臺北舉辦之第三屆亞洲犯罪學會年會之報告：「亞洲犯罪學在亞洲以外？：反映在我們的報告及未來」(Where is Asia in Criminology?: A Reflection on Our Present and Future)。對比這五年之間，從發表的報告、文獻可以發現亞洲犯罪學有顯著的變化。

貳、過程

本次報告在第二天舉行，大會將報告場次分成三個時段，下午二個時段，晚上一個時段，一個時段有九場報告，一場有四到六篇學術論文，約有 160 餘篇報告。馬躍中副教授的報告被分配到下午 2:00 至 15:30，並擔任這場報告的主席，報告人有來自英國 Lancaster 大學的 Edwards 博士，報告題目為：「合作的歧義：供討論工作草案」(The Ambiguity of Cooperation: a working draft for discussion)；另一位報告是來自澳洲 Monash 大學的張耀中教授，他的報告題目是：「網路肉蒐：好玩或實現社會正義？」(Internet Vigilantism: For Fun or Realising Social Justice)。

而馬躍中老師的報告題目為：「累犯實體與程序相關問題之研究」(A Study on Abolition of Recidivism System and Related Offense Issues)。長久以來，累犯的存在，成

為抗制習慣犯及重刑犯之主要指標。在實體法上,累犯存在下列問題點:(一) 刑法之主要處罰原則,係建構在行為刑法原則與罪責原則上,累犯之規定違背上 述二原則,其存在之正當性,容有可疑。(二)倘因行為人前曾犯罪而必須加重 後罪之法定刑,恐違反一事不二罰之原則之虞。(三)累犯行為人再犯之原因,未必全係單純之刑罰反應性薄弱或受徒刑之執行未收矯治之效,事實上亦有可能 出於不可歸責於行為人的社會因素所致。其需要幫助遠大於刑罰,允應求諸保安處分,以求消弭其社會危害性格。(四)刑法第 57 條第 5 款「犯罪行為人之品行」,原已包含犯罪紀錄在內,如於個案判決時具體審酌參考,即可達到妥適量刑之目的,無依累犯加重其刑之必要。(五)德國 1986 年刑法修正時,已刪除累犯加重 其刑之規定,犯罪紀錄僅為量刑上之參考而已。

在程序上,有關非常上訴案件運作情形,從民國 84 年至 88 年五年間,依司法院統計資料分析顯示,被撤銷之 1,582 件的撤銷原因前十項中,以緩刑之宣告或不宣告有所違誤最多,計 173 件(10.94%)、其次為累犯之宣告或不宣告有所違誤,計 170 件(10.75%)。由此可知,累犯的問題在程序法上產生了很大的問題,亦值得探究。本文希望藉由實體和程序的問題點,重新檢視累犯的存在的必要性,或者,若仍有存在的必要,如何調適實體程序的差異,亦是未來關注的重點。

在把握自己難得參與國際研討會的機會,接下來又聆聽了一場精采的演講,本場次由來自世界各國重要的犯罪與刑事司法學者。主持人是來自香港城市大學的 Pascoe 教授,其它的報告人有來自台灣也是本系主任的 許華孚教授、紐西蘭維多利亞大學的 John Pratt、澳洲維多利亞大學的 Carmel Brown、美國維尼州的 Shanhe Jiang 以及澳門大學的 Xia Yiwei。從本場次與會學者精采的論述,不但是報告的台風和技巧,在犯罪學領域的研究上,使本人獲益良多。

許華孚教授的報告是 2016 年 6 月 18 日下午 4 點到 5 點半的場次,參與這屆亞洲犯罪學發表的主題乃是「臺灣的性犯罪者之社區處遇 The community-based treatment of sexual offenders in Taiwan」,以根據刑法 91 之 1 條與性侵害防制條例第 20 條規定,以醫療評估、風險管理和科技監控等等措施,但是也提到 2006 年

7月1日以後之性犯罪者，具有高風險之性犯罪者美其名為刑後社區處遇，卻因為民粹主義的影響，而實質在監獄中進行刑後治療，不僅有違憲之嫌，而且實質侵犯人權。

參、參與心得

此場次的主持人乃，在筆者演講時不僅細心做筆記，並在事後有著許多的對話，同時與會學者也熱烈加入討論與迴響。

肆、建議事項

- 一、 鼓勵國內犯罪學學者多參加國際研討會，不僅可以拓展國內大學國際化發展，同時與世界各國犯罪學學者齊聚一堂，也有助於組成一個國際性社群，建立網絡關係，成為交流的資源，讓學術的視野提升，也深化犯罪與犯罪防治的理論觀點，並開發新的議題與關懷。
- 二、 國際研討會所發表的文章，經過與會學者的意見交換與對話，不僅可以讓自己英文能力增強，也同時使論文品質提升，報告之研討會發表之論文，經過悉心修訂，也可以投稿於國際期刊，增加個人與學校之知名度。
- 三、 此次研討會發現有斯洛維尼亞教授帶領數位學生一起參與，不僅聆聽論文發表與演講，並鼓勵學生自己發表研究成果，建議可依循此例，多鼓勵學生參加國際會議之發表。
- 四、 未來研討會之舉辦，應該加強國內與國外之交流，同時我國可以嘗試舉辦這種大型英文國際研討會，不僅可以提升我國犯罪學學術內涵，也可以讓更多從事犯罪學研究者與學子貼近世界的潮流與國際觀。

五、 鑑於刑事司法與犯罪學研究之跨國界之重要性，建議政府加強培養犯罪防治之相關人員之外語能力，以利在萃取犯罪學知識與經驗上，以利犯罪防治之工作，並加強理論與實務結合，將學理之指導運用在實務的經驗上，彼此合作與加強互動之互蒙其利。

伍、攜回資料名稱及內容

一、 第八屆世界犯罪學會議學術研討會手冊。

陸、相關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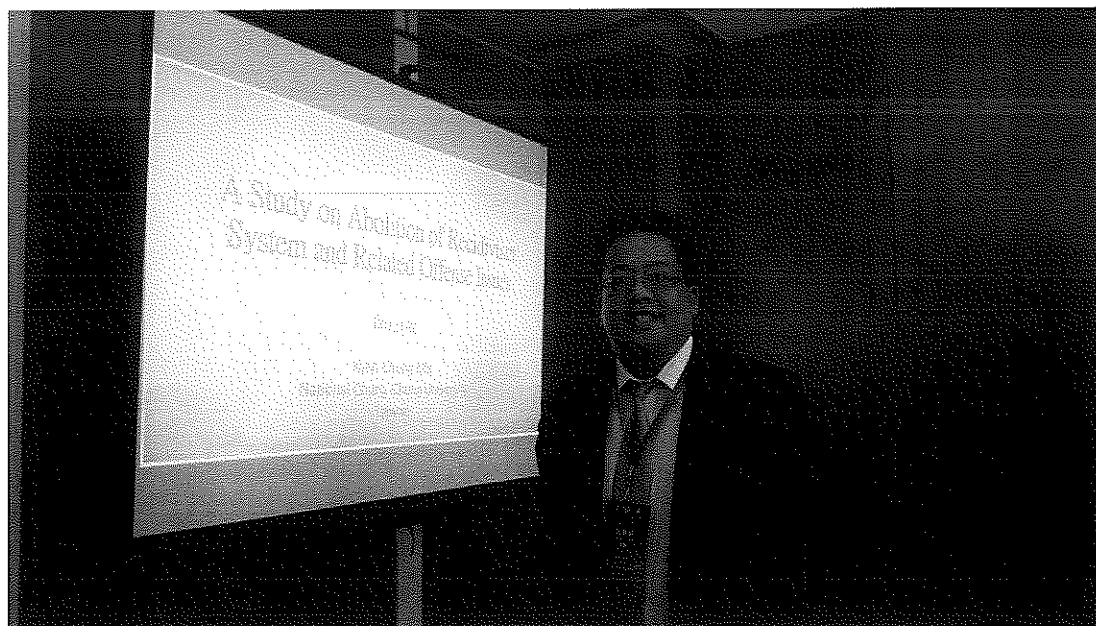
一、 報告實況



二、 John Braithwait 演講



三、馬躍中老師報告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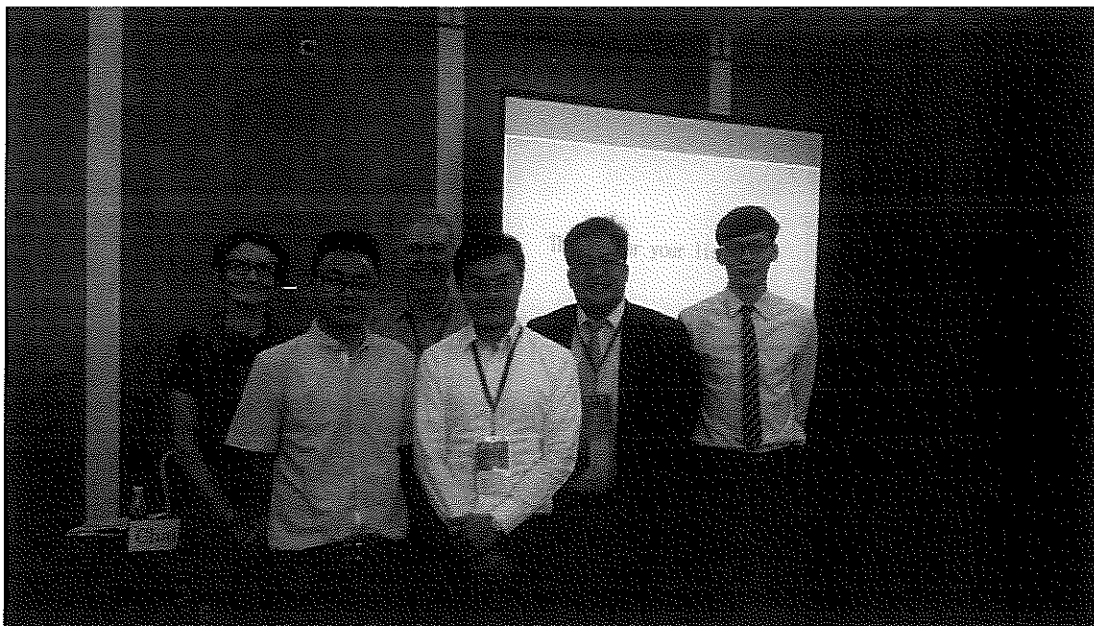
四、馬躍中老師與朱群方教授合照



五、 許華孚教授會議報告



六、 會後合影



七、 許華孚老師參加年會開幕



八、 與會人員之大合照

